

明林综〔2024〕16号

明溪县林业局
关于印发《全县林业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
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

局有关股室、各有关涉林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福建省林业局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闽林安委〔2024〕2号）、《三明市林业局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全市林业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明林安委〔2024〕2号）部署要求，结合我

县林业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制定《明溪县林业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明溪县林业局

2024 年 3 月 8 日

明溪县林业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 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夯实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基础，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按照省、市部署要求，明溪县林业局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将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关口前移到管控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容易导致群死群伤的重大风险，着力消减重大风险，着力消除由于重大风险管控措施缺失或执行不到位而形成的重大事故隐患，着力整治群众身边突出安全隐患。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十大行动”，落细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和我省66条细化措施，在安全责任落实、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标准体系、安全隐患排查、安全科技支撑、安全素质能力等方面补短板、强弱项，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不断提升林业系统安全生产水平，围绕“抓好375，再创新业绩”总体思路，努力推进林业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二、工作目标

通过三年治本攻坚，林业主管部门及所辖生产经营单位进一步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聚焦林业安全生产重要领域、关键环节，突出国有林场和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国家公园、风景名胜区、湿地公园等林业所辖重点区域安全风险防范工作，切实增强消减重大安全风险和消除重大事故隐患的积极主动性，建立健全重大事故隐患责任体系，努力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全面抓好各项防范措施，大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全力解决影响林业行业安全生产的共性问题、突出问题和深层次矛盾，确保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为全面推动我县林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三、主要任务

（一）落实成员单位安全生产责任。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全面贯彻落实明溪县政府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目标责任。健全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完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对职能交叉、新业态、新领域、新风险，及时梳理监管责任，将安全生产纳入林业生产全过程，健全责任链条，全面推进安全生产责任落地落实。

（二）开展林业行业安全教育培训。按照统一规划、分类指导、分级实施的原则，组织指导林业主管部门有关负责人及

所辖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集中开展安全生产、森林防火等教育培训，采取专题讲座、经验交流、座谈讨论和现场教学等多种形式，推动实现林业主管部门有关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全覆盖。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纳入林业系统领导干部培训内容，强化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提高广大林业干部职工的安全防范意识。督促所辖林业生产经营单位严格落实安全教育培训制度，普及生产安全事故预防、避险、自救和互救知识，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野外生存、安全生产知识，熟悉野外作业地区各类风险和防范措施，牢记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岗位安全操作技能和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三）提升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体系。全面梳理林业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排查出的重大事故隐患，认真总结行动经验做法，并根据《林业行业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实施情况，及时修订完善判定标准，增强操作性和实用性。同时，结合林业行业实际，完善配套文件，规范隐患排查机制，形成闭环管理，切实提升排查整治效果。

（四）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各林业站督促所辖林业生产经营单位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健全完善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确保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改到位。严格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将安全生产责

任覆盖到每一位从业人员和每一个岗位。推动所辖林业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每季度带队对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至少开展 1 次检查。对未开展排查或者查出后拒不整改等导致重大隐患长期存在的要按照事故对待，查清问题并严肃责任追究。

（五）提高安全科技支撑和工程治理水平。综合考虑基础气象数据和森林生态系统类型，利用风险普查数据建立模型，开展森林火灾风险评估和风险等级区划，对森林火险气象等级进行提前预警、分区预报，提升预报预警精准度。聚焦重大风险隐患，加大安全生产科技项目攻关力度。支持林业安全生产科研项目，鼓励林业生产经营单位研发、推广、应用有利于保障生产安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提高生产经营的机械化、自动化和信息化水平。支持相关机构开展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一体化评价等技术服务。

（六）提升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素质能力。推动营造林、木竹材采伐、疫木处理、野外调查监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作业人员，林业消防队伍、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和公众展示展演相关人员的安全技能培训深化提升，严格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将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有关要求作为培训考核的重要内容。聚焦从业人员疏散逃生避险意识能力提升，推动生产经

营单位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疏散逃生演练，让全体从业人员熟知逃生通道、安全出口及应急处置要求，形成常态化机制。

（七）开展安全生产精准督查和帮扶。综合运用“四不两直”、明查暗访等方式，聚焦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深入推进精准督导帮扶，编制问题清单并跟踪问题整改情况，提出下一步工作建议。突出抓好木竹加工企业、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湿地公园等林业所辖重点区域安全风险防范工作，确保人员密集区域游览安全、设施设备安全、林区道路交通安全、消防安全。认真做好营林生产、木材生产、野外作业、涉林单位房屋结构等高风险领域安全风险防控工作。针对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全国、全省两会等重大活动和“五一”、国庆节、元旦春节等重大节日，坚持开展督导检查，重点时段明察暗访，全力做好重要时间节点和重大活动安全防范工作。

（八）提升全员安全素质。加强全员、全民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安全宣传咨询日等活动，因地制宜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快建设安全科普宣传教育和安全体验基地。集中宣传林业行业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安全知识和避险逃生技能等科普知识，提升全体从业人员和社会公众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播放公益宣传片，张贴公益海报，发放科普资料，回答群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问题，展示前沿技术和科技装备。

四、时间安排

（一）动员部署（2024年2月—2024年4月）。编制印发明溪县林业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部署启动林业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组织制定实施方案，确定目标任务、细化工作措施、明确责任分工，全面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

（二）专项治理（2024年5月—2025年12月）。按照实施方案，有序推进治本攻坚行动，对本辖区林业重点领域和重点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深入细致排查治理，建立完善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制定时间表路线图，明确整改责任单位和整改要求，坚持边查边改、立查立改，加快推进实施，治本攻坚行动取得初步成效。

（三）巩固提升（2026年1月—2026年9月）。动态更新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针对重点难点问题，加大整治攻坚力度，落实和完善治理措施，推动建立健全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治本攻坚行动取得明显成效。

（四）总结评估（2026年10月—2026年12月）。深入分析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共性问题和突出隐患，深挖背后深层次矛盾和原因，梳理出在行业标准和政策措施层面需要建立健全、补充完善的具体制度，逐项推动落实。于2024年3月12日前将本部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和责任领导、联络员、联系方式分别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报送市林业局安办；并于每年6月1日（今年不报）、12月1日前将本部门半年、年度

工作总结和“三年行动”工作总结（2026年11月20日前）报送市林业局安办。

五、组织领导

为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顺利开展，成立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杨永生 林业局党组副书记

副组长：李马霖 林业局副局长

成 员：林曦碧 林业防灾减灾股股长

颜源涑 林业执法大队大队长

饶金才 造林股股长

高鹏飞 森林资源管理股股长

叶伟光 森林资源站站长

吴昕景 办公室负责人

罗秀丽 计财股股长

卢发坤 城关林业站站长

冯淑琴 瀚仙林业站站长

林志辉 胡坊林业站站长

张发清 沙溪林业站站长

刘健金 夏阳林业站站长

肖进强 盖洋林业站站长

张坤和 夏坊林业站站长

巫淮林 枫溪林业站站长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林业防灾减灾股，负责攻坚行动日常工作。

六、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明溪县林业局主要负责人要亲自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动员部署，定期听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进展情况汇报，其他负责人及时研究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突出问题，并经常性开展督导调研。县林业局安委会办公室将加大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力度，推动落实安全监管责任。

（二）注重统筹推进。各单位要将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与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安全生产目标责任结合起来，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提升，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和整改的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切实强化领导安全生产工作的水平。在推进安全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的同时，分析共性问题，聚焦薄弱环节，研究治本之策，建立健全本地林业领域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系统性、机制性治理举措，因地制宜出台一批配套举措、形成一批经验做法，提升安全治理水平。

（三）注重指导检查。各单位要实行综合检查、统专结合，对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过程进行指导检查，切实摸出隐患、查出短板、解决问题。将排查的企业、隐患、整改、责任情况清单化，并落实“四个清单”管理，健全发现问题隐患、会商研

判风险、点评通报整改全流程督导机制，做到有清单、有台账、有评价、有会商、有闭环、有运用，确保做到真检查、真督促、真整改、真见效。

（四）加大安全投入。要聚焦制约安全生产的重点难点问题加强统筹规划、落实整治资金，推进“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等治本之策，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要督促所辖生产经营单位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力度，不断改善安全生产条件。

（五）强化考核督导。县林业局将建立完善安委会督办交办制度，将“多通报、多发督促函、多暗访”作为安全督查长效机制，对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不力等突出问题及时约谈、通报、曝光，并结合本辖区实际，建立健全考核督导、督察督办、责任倒查等各项工作机制，严格问责问效，推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落实落地。

联系人：郭棠，联系电话：0598—2863281，电子邮箱：Ly3007ab@163.com。

